

中共遂溪县乌塘镇委员会

乌委〔2024〕84号

遂溪县乌塘镇“百千万工程”办公室关于印发《乌塘镇领导挂点联系“百千万工程”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办公室、机关单位和村委会：

《乌塘镇领导挂点联系“百千万工程”工作方案》已经乌塘镇党委领导班子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遂溪县乌塘镇委员会

2024年11月11日



乌塘镇领导挂点联系“百千万工程” 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关于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以下简称“百千万工程”）部署要求，发挥镇领导带头引领模范作用，促进以上率下，进一步深化统筹协调指导，扎实做好挂点联系工作，推动镇村高质量发展，开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局面，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抓好省委巡视问题整改，锚定“一年开局起步、三年初见成效、五年显著变化、十年根本改变”总体目标，深入挂点联系，强化统筹协调，示范带动全镇各级领导干部扎实推进“百千万工程”，推动各类资源下沉和社会力量参与，用更加扎实有力的行动支持帮助村一级做大做强集体经济，推动美丽乡村建设，推进乡村振兴，激活乡村发展动能，加快把镇村发展的短板转化为乌塘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潜力板，全力构建

城乡互补、协调联动、共同繁荣的一体化发展格局。

二、分工安排

洪文泽、吴垂超同志统筹指导挂点联系“百千万工程”工作。镇领导分别挂点联系有关村，统筹推进“百千万工程”各项工作，安排镇各部门协助镇领导加强工作指导，支持协调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推进“百千万工程”取得显著成效（具体分工详见附件1）。

三、联系内容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共湛江市委、湛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湛江市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共遂溪县委、遂溪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遂溪县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相关要求，结合省、市、县“百千万工程”2024年工作要点，镇领导联系村，对标落实实施意见和年度工作要点工作，推动做大做强镇域经济、提升镇村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增强圩镇联城带村的节点功能、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稳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扎实推进乡村治理、加强镇域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绿美生态镇域、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城乡综合改革、健全政策体系、

完善帮扶机制、强化要素保障、动员社会力量、加强考核机制等十五项主要任务落实落细，深入推进镇村基础设施建设能力提升行动、圩镇人居环境品质提升行动、做大做强中心镇行动，确保工作目标任务保质保量如期完成，取得成效。按照省市县“百千万工程”考核评价办法及方案要求，高质量完成“百千万工程”考核目标任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

四、联系方式

采取日常联系和定期联系相结合方式，原则上镇领导每年到所挂点联系村实地调研不少于5次，累计时间不少于5天。

五、相关要求

（一）把握工作重点。坚持务实导向，带头深入一线，围绕重点工作，不断加大指导力度，支持帮助各村发挥比较优势、缩小发展差距，推动基层党员干部求真务实、敢担当、有作为。

（二）强化统筹协调。坚持问题导向，以解决问题为目的，深入调查研究，紧扣所挂点联系村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充分听取村“两委”班子成员的思路和举措，统筹力量推动解决。各协助部门要积极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加强沟通联系，建立镇领导联系村日常协作机制，深入分析研究相关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有效推动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各牵头部门要与所挂点的村加强联动，每月将镇领导挂点联系“百千万工程”

工作情况形成台账报送至镇“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具体内容详见附件3）。

（三）加强督促检查。坚持目标导向，加大对所挂点联系村督促指导力度，督促其落实主体责任，帮助其准确理解把握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以扎实作风抓工作落实，推动重点任务实施，确保目标任务完成。各协助部门要定期梳理挂点联系工作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落具体。

附件：1. 镇领导挂点联系村安排表

2. 遂溪县“百千万工程”挂点联系内容工作清单

3. 2024年度乌塘镇领导开展“百千万工程”工作挂点调研台账

4. 广东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单个培育类）评价指标

5. 广东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培育负面清单

6. 湛江市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培育标准

附件 1

镇领导挂点联系村安排表

镇领导	联系行政村
洪文泽	乌塘圩村、边板村
吴垂超	湛川村、山口王村
袁 庆	浩发村、乌塘岭村、外坡村
林 强	岑家村、边板村、迈机西村、油河村
罗 养	山口陈村、山口王村
谭仁普	安至塘村、冷水村
吴忠强	塘沟村、金屋村、陆屋村
马陕燕	罗屋村、车补塘村、扫手塘村
黄景连	边宜塘村、六口塘村、南座村、周龙村、邦塘村、北安村、泉水村
陈小敏	湛川村、新屋村、安铺仔村
庞 兴	乌塘圩村、米塘村
周景辉	安贡村、白水塘村、梁村村
余晓锐	庞村村、边草塘村

遂溪县“百千万工程”挂点联系内容工作清单

联系事项	具体内容	备注
一、加强组织领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镇领导以及各挂点镇干部亲自带头示范，层层推动各项任务落实，定期调研或召开会议研究工作，传达中央及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压实部门责任，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2. 指导村持续完善“百千万工程”指挥体系，明确职责分工安排。 3. 完善日常工作制度，明确目标任务，制定工作计划，建立任务清单，定期组织调度会、推进会协调解决相关问题，按时上报相关工作总结、业务工作材料。 4. 加强督查督办，及时整改督查发现问题，坚持群众满意度为导向，以群众满意作为工作成效衡量评价参考标准。 	
二、贯彻实施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对标省、市、县实施意见和镇工作方案，指导本村贯彻落实。 6. 细化年度目标任务，推动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推动工作落实。 	
三、落实基础数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 对照省市县考核评价办法及方案，落实镇域经济、城镇建设、乡村振兴、城乡融合、主体功能等基础指标。 8. 结合镇村发展定位，指导镇村对标典型镇、典型村、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建设标准，统筹资源下沉村一级抓落实，储备一批有条件的乡村对标典型村建设指标打好基础。 	
四、推动改革创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9. 根据省市县实施意见、年度工作要点、改革重点任务年度安排及镇工作要求，指导村落实改革任务，推动一批改革举措在镇村落地。 10. 鼓励村创造性开展工作。 	

五、深化对口帮扶	11. 加强与横向工作队、纵向工作队联系沟通, 大力支持驻镇帮镇扶村工作, 发挥本土资源禀赋比较优势, 打造一批有特色可复制帮扶精品项目。
六、树立培育典型	12. 鼓励村积极开展试点示范, 积极推进上级批复的试点任务, 推动乡村示范带(村)、美丽圩镇、典型镇、典型村、现代化岭南乡村、乡村绿化、美丽庭院等工作, 鼓励自主开展试点示范, 培育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典型案例。
七、调动社会力量	13. 实施“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行动、百校联百县助力“百千万工程”行动、建筑企业结对帮扶行动、青年进镇入村志愿服务就业创业行动等, 落实相关措施, 鼓励引导乡贤返乡参与公益事业、投资置业。
八、深化基层指导	14. 深化基层工作指导, 压实镇村责任, 加强基层调研, 协调解决基层反馈的重点难点问题。
九、打造亮点工程	15. 结合实际, 打造一批典型亮点工程, 要求亮点工程具备创新性、典型性、示范性、可推广复制性, 包括但不限于生产型、经营型、管理型、服务型等类别。
十、广泛宣传推广	16. 多渠道多样化组织开展“百千万工程”工作进展、亮点成效、创新工作、感人事迹宣传报道, 组织多元化线上线下结合宣传活动, 广泛发动群众参与“百千万工程”, 营造人人知晓、广泛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

广东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单个培育类）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人居环境 (16分)	1	村庄干净整洁，“三线”规整有序，无乱搭、乱建现象。（3分）
	2	垃圾收集点设施配置完善，村内道路及房前屋后、村级工业园、田园等区域内无废弃物堆放，垃圾没有乱扔乱放、就地焚烧等情况。（3分）
	3	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无乱排、乱倒情况。（3分）
	4	农村厕所改造提升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基本实现全覆盖。（3分）
	5	垃圾、污水、公共厕所等基础设施的管护费用、机制保障到位。（4分）
风貌提升 (12分)	6	新建农房依法审批，无新增未批先建、私搭乱建等行为，新建农房风貌与村庄整体风貌基本协调。（7分）
	7	1个以上的自然村或村小组开展存量农房微改造。（5分）
绿美建设 (10分)	8	在村庄“四旁”“五边”开展绿化美化。（3分）
	9	古树名木、森林资源有效保护，无随意砍伐行为。（3分）
	10	建设庭院绿化示范点、公共休闲绿地、绿化景观路、桑梓林、景观生态林，至少完成2项建设任务。（4分）
生产生活 设施 (15分)	11	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管护责任得到落实，农田灌排沟渠及时清淤疏通。有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村按时保质完成任务。（5分）
	12	100人以上自然村全部通硬底化路，自然村完成村内道路硬化，村内主干道照明设施完善。（5分）
	13	自然村集中供水基本覆盖，用水可常年稳定供应。（5分）

一级指标	序号	二级指标
公共服务 (12分)	14	村内建有公共活动空间或设施，能够满足群众基本文体活动需求。（4分）
	15	行政村设有卫生站且正常运行，不具备条件的村可通过乡镇卫生院定期巡诊、派驻或乡镇卫生院服务覆盖等方式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4分）
	16	有需求、有条件的村庄，因地制宜配置农贸市场、小学、幼儿园、快递物流点等服务设施。（4分）
乡风文明 (8分)	17	丧事简办、从简办席、孝亲敬老等纳入村规民约，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得到明显遏制。（4分）
	18	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不少于2次。（4分）
乡村治理 (12分)	19	建立村级重大事项经党支部会议审议机制，并按照“四议两公开”的程序决策实施。（4分）
	20	党员尤其是担任村两委干部的党员在乡村建设发展中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发挥较好。（3分）
	21	行政村党群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功能完善，居民医保、养老保险等经办服务下沉到村。（3分）
	22	每年组织开展“三留守”人员关爱活动不少于2次。（2分）
集体经济 (8分)	23	农村集体“三资”台账管理规范，闲置资产资源有效盘活。（3分）
	24	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15万元以上。（5分）
农民增收 (7分)	25	本地村民参与典型村建设途径较多，有通过以工代赈、村集体股份分红、就业创业等方式促进增收的具体举措和案例。（7分）

附件 5

广东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培育负面清单

序号	清单内容
1	存在集中连片 3 亩以上可复耕的撂荒地块。
2	新增乱占耕地建房、建“大棚房”。
3	违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要求。
4	未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5	违规拆除已被确定为文物保护单位、文化遗产和历史建筑的农房等。
6	财政资金扶持企业发展项目缺少联农带农机制。
7	农村集体“三资”交易应上未上农村产权流转交易管理服务平台公开交易，村集体违规举债分红。
8	村现任“两委”干部出现严重违纪违法行为。

湛江市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培育标准

培育类别	培育指标	培育内容
规划设计	编制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培育规划	因地制宜编制多规合一的村庄总体发展规划，明确村容村貌提升、产业发展、生态建设、文化发展、风貌整饰等要求，并纳入村规民约。制定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乡村绿美、农房管控、风貌提升工作方案并率先取得阶段性成果。
提升基础设施	基础设施建设有效提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然村完成村内道路硬化，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 100%。 2. 完成“厕所革命”，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按需建有标准化公厕，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管护长效机制健全。 3. 农村垃圾治理及分类工作成效明显。 4. 农村污水排放有效治理，村庄内无黑臭水体、污水横流等现象。 5. 自然村集中供水覆盖率达到 100%。 6. 规范农村住房建设管理程序，实现外观整洁、建设有序和管理规范。
提升村容村貌	生态环境优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明显，乡村生产污染、农业面源污染全面治理。 2. 美丽庭院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庭院经济持续发展。 3. 因地制宜打造提升小生态板块，农户房前屋后院内、村道巷道、村边水边、空地闲地实现绿化美化，村庄绿化美化实现全覆盖。
	村庄风貌整体提升	以自然村统一规定农房建设模式，并纳入村规民约管理，全面完成现有农房微改造，村庄没有裸房，达到农房风貌基本一致，民居岭南特色鲜明，外立面基本统一。
	长效管护完善	村道养护、村庄保洁、垃圾污水处理、乡村绿化设施长效管护机制比较健全，各类基础设施持续有效运营，村民参与村庄公共基础设施运行维护共管常态化。

培育类别	培育指标	培育内容
提升乡风文明	文化特色鲜明	<p>1. 实现文明和谐，形成优良家风、文明乡风和新乡贤文化。 2. 建有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小公园、球场、广场、礼堂等活动场所，定期开展各类活动。</p> <p>3. 传统民居院落、古建筑、古驿道、革命遗址等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和利用，与乡村生产、生活相关的传统技艺类和民俗类非遗项目得到传承发扬。</p> <p>4. “一村一故事、一村一村歌、一村一村舞、一村一村运会”至少两项具备风貌文化特色。</p>
发展乡村产业	产业发展做大	<p>1. 主导产业突出。专业村主导产业收入占全村农业经济总收入 60%以上，从事主导产业的农户占农户总数 50%以上。</p> <p>2. 打造农业品牌。实现绿色发展，主导产品必须有注册商标，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农产品产地环境符合生产质量安全要求；完善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p> <p>3. 联农带农效果好。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所在县(市、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以上。</p> <p>4. 组织化程度高。专业村镇成立农民合作社，入社农户数占专业村、专业镇从业农户数比重分别为 40%和 30%以上，并与专业批发市场有效对接，或与龙头企业建立产业化联合体</p> <p>5. 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生态旅游、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加快乡村旅游业提档升级，培育乡村旅游优质品牌。</p>
壮大集体经济	集体经济做强	<p>1.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健全，村内资产和资源得到有效利用，集体资产稳定保值增值，集体经济收入持续增加，村集体年度收入稳定在 50 万元以上。2. 村集体依法盘活各类集体资产资源，采取独资经营、租赁、使用权入股等形式发展优势特色产业以及农产品初加工、生产服务、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新业态，实现集体资产资源增值创收，增加村级集体经营性收入。</p> <p>3. 建立完善把农村致富带头人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致富带头人、把党员致富带头人培养成村组干部“三培养”机制，发挥村干部对发展村集体经济的引领作用。</p>

培育类别	培育指标	培育内容
壮大集体经济	农民持续增收	高素质农民不断增加，农民实现广泛稳定就业，创新创业氛围较好，村民财产性收入和经营性收入比重稳步提升，村民年均收入比同地区农民高10%以上。
强化基层治理	基层组织坚强	1.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织群众积极参与乡村建设行动和公共设施管护、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态保护等重大任务，共建美好家园。2. 村内持续保持和谐稳定，村内近年无重大刑事案件，无重大安全生产或食品安全事故，无越级上访、群体性上访事件。
	公共服务健全	按需建设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基本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平台，村庄行政服务、金融保险、卫生、供销、农技推广、法律、旅游咨询等社区公共服务健全便捷。
	乡村“三治”体系健全	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依托村民议事会、村民理事会、村民监督会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基层协商格局，村庄充满活力、安全有序。
<p>湛江市现代化岭南新乡村以行政村为单位进行培育，行政村下辖3个（不含）以上自然村的，至少3个自然村达到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培育标准，其他自然村达到《广东省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指引（试行）》中美丽宜居村标准；行政村下辖3个（含）以内自然村的，100%自然村达到现代化岭南新乡村培育标准。</p>		